

行政执法证件遗失公告

下列行政执法人员所持的《吉林省行政执法证》，因持证人不慎遗失，依据《吉林省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现进行公告。

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证件编号	执法区域	执法类别
1	张喜斌	四平市水利局	0903020113	四平市	工商行政
2	刘威	四平市水利局	0903010018	四平市	工商行政
3	李晓薇	四平市水利局	0903010050	四平市	工商行政
4	张小兵	四平市水利局	0903010031	四平市	工商行政
5	刘子君	四平市下三台水库管理处	C00150093	四平市	水利管理
6	封立新	四平市二龙山水库管理中心	C00150341	二龙山水库	水利行政
7	王伟	四平市二龙山水库管理中心	C00150320	四平市	水利行政
8	姜海波	四平市二龙山水库管理中心	C00150321	四平市	水利行政
9	高扬	四平市二龙山水库管理局	C00150121	四平市	水库管理

10	张雷	四平市二龙山水 库管理局	C00150126	二龙山水 库	水利行政
11	范丽	四平市二龙山水 库管理局	C00150161	四平市	水利行政

自本公告公布之日起，凡持上述编号的证件进行行政执法活动或进行其他公务活动的，均为冒充的行政执法人员。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可拒绝检查并向我局举报（举报电话：0434-5014416）。

利用行政执法证进行违法犯罪的，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